

百年人寿临时信息披露报告（重大事项信息）

2021 年 8 号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8年第2号）相关规定，现将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临时负责人变更情况披露如下：

经公司董事会决议，于卫红同志自2021年12月16日起担任公司临时负责人，孙晓红同志不再担任公司临时负责人。